

证券代码：836103

证券简称：浦海电力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5 日 9: 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103	浦海电力	2020年5月20日

-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588号1号楼23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年报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7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2020-006）。

（二）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7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三）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7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四）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7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五）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六）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八）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5日8:45-9:00

（三）登记地点：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588号1号楼23层

邮政编码：200090

联系电话：021-35303069

传真：021-35303059

联系人：顾婷婷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